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03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在珠海市金湾区设立全资子公司——珠海华韵海纳投资有限公司（暂定名，以珠海市金湾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定的为准）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注册登记等事项。

二、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 公司名称：珠海华韵海纳投资有限公司（暂定名，以珠海市金湾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定的为准）
- 注册地址：珠海市金湾区三灶镇机场北路6号二期综合楼一楼
- 法定代表人：蔡强
-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公司出资100%。
- 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进出口代理；贸易经纪；会议及展览服务；国内贸易代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健康咨询服务（不含诊疗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注：上述信息，以珠海市金湾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定为准。

三、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旨在满足公司国际化发展战略需要，进一步优化公司产业布局，增强公司综合实力及核心竞争力。本次投资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2、主要风险

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尚需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存在不确定性；且标的公司在未来实际运营管理过程中，可能受到政策、市场、经营、管理等各方面不确定因素影响。本次投资在后续经营、管理、风险控制、收益等方面存在不确定性。

3、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出资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公司持有标的公司 100%的股权。短期内不会对公司本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构成重大影响；长期看是公司实施发展战略的重要举措，对公司未来经营发展具有积极意义和推动作用。本次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对公司投资收益的影响金额以经审计数据为准。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对外投资属于董事会审批权限，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行为。

四、备查文件

1.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珠海润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03月29日